**上海社会科学院2021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-推免考生须知**

在当前疫情防控形势下，为充分保障师生健康和安全，我院按照教育部和上海市关于硕士研究生复试相关工作的通知要求，采取网络远程方式进行复试。

请参加我院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的考生提前做好准备：

**一、网络远程复试所需系统软件、设备及环境要求**

网络远程复试使用ZOOM软件，下载安装地址：https://www.zoom.com.cn/download

网络复试备用软件腾讯会议，下载安装地址：https://meeting.tencent.com/download-center.html

请考生提前准备好远程复试所需的硬件设备，复试前按招生研究所通知要求进行测试，以保证复试正常进行。

1、用于面试的设备【主机位】：1台笔记本电脑或台式机（需带有摄像头、麦克风功能）；

2、用于监控面试环境的设备【辅机位】：1部手机或笔记本电脑或台式机或pad等平板设备（需带有摄像头功能）；

3、网络良好能满足复试要求，需保障有线宽带网、WIFI、4G网络等至少两种网络条件；

4、独立、无干扰的复试房间，光线适宜，安静，不逆光。可视范围内不能有任何复试相关资料，不得有其他人在场；

5、网络远程复试平台为Zoom，考生要提前安装并熟练操作。具体可仔细阅读《[上海社会科学院面试手册》](https://yjszs.ecnu.edu.cn/download/2020ss/zoom_student_manual.pdf)及zoom平台使用说明。

**二、参加网络远程复试考生需准备的用品**

1、本人有效的二代居民身份证、学生证；

2、黑色签字笔和空白A4纸若干；

3、承诺书（纸质版，须在复试前阅读）

4、报考研究所要求准备的其他考试用品。

**三、参加网络远程复试前考生需提交的有关纸质或者电子材料**

1、必备身份审核材料（原件扫描件）：

**（1）身份证 （2）学生证**

请将电子扫描证件提交至招办邮箱yzb@sass.org.cn审核，请考生们的扫描件尽量使用pdf格式。

2、其他纸质材料提交时间请参看我院推免办法相关规定，请在复试前完成提交。

包括推免证明材料，个人陈述，本科学习成绩单（加盖公章）、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摘要、科研成果、获奖证明、专家推荐信，及其他能反映研究能力和创新潜质等的材料。

 以上材料请考生依据个人实际情况如实提交。

**四、考生参加网络远程复试的注意事项**

**1、诚信复试**

请考生提前认真阅读教育部《2020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》、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（九）》以及我院发布的《上海社会科学院2020年研究生招生网络远程复试考场规则》 。

考生需确保提交材料真实和复试过程诚信。

在法律规定的国家考试中，组织作弊的行为；为他人实施组织作弊提供作弊器材或者其他帮助的行为；为实施考试作弊行为，向他人非法出售或者提供考试的试题、答案的行为；代替他人或者让他人代替自己参加考试的行为都将触犯刑法。在复试过程中有违规行为的考生，一经查实，即按照规定严肃处理，取消录取资格，记入《考生考试诚信档案》。入学后3个月内，我院将按照《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》有关要求，对所有考生进行全面复查。复查不合格的，取消学籍；情节严重的，移交有关部门调查处理。

**2、安装调试**

保证设备电量充足，网络连接正常。考生端两台设备均开启摄像头。

【主机位】：考生本人正对设备摄像头，保持坐姿端正，面部、上半身及双手在画面中清晰可见。不得遮挡面部、耳朵等部位，不得戴帽子、墨镜、口罩等，复试全程考生应保持注视摄像头，视线不得离开，不得中途离场。

【辅机位】：设备摄像头从考生后方成45°拍摄，要保证考生【主机位】屏幕清晰地被复试专家组看到。关闭移动设备通话、录音、录屏、直播、外放音乐、闹钟等可能影响面试的应用程序，并保持平台软件静音。

**3、审查核验**

复试前，考生在规定时间按照招生研究所要求，登录指定复试平台会议室，并配合完成周围环境检查和随身物品检查等。正式开考前，面部正对【主机位】摄像头，向招生研究所工作人员展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和学生证，宣读承诺书，我院将通过复试线上平台实行“人证识别”，并进行综合比对，通过后进入正式面试环节。

**4、突发情况**

复试过程中，如遇网络或信号等原因造成的通信效果不佳或中断等故障时，考生须立即联系招生研究所复试小组工作人员，按照要求启动应急预案相关措施。

**5、过程监管**

复试是国家研究生招生考试的一部分，复试内容属于国家机密级。复试过程中禁止录音、录像、录屏和直播，禁止泄露或公布复试相关信息；复试全程只允许考生一人在面试房间，禁止他人进出。若有违反，视同作弊。

 **五、其他说明**

复试结束后，各招生研究所会尽快核算考生复试成绩告知考生结果，请考生保持电话邮件畅通。待全院复试工作结束后，拟录取名单将统一在我院研究生院网站进行公示。